

## 外国留学生校外住宿登记管理办法

根据上海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对外国人住宿管理的要求，我校实行外国留学生校外住宿登记制度，具体管理办法如下：

**一、学校登记** 初次居住校外或变更校外住址的留学生，应及时到院系或国际交流学院领取一式两联的《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外国留学生校外住宿登记表》，如实填写校外住宿基本情况，并将登记表交回国际交流学院。国际交流学院审核登记表后将第二联交给学生，同时向学生出具变更住宿办证申请函。

**二、派出所登记** 留学生持登记表和申请函到住宿属地派出所或宾馆办理登记手续，派出所或宾馆向留学生开具临时住宿证明（黄页）。

**三、上海市出入境管理局登记** 留学生持护照、学校办证申请函、临时住宿证明、照片等材料至上海市出入境管理局办理变更校外住宿登记手续。根据公安部有关规定，居留许可申请人或持有人若发生校外住址变化，须在 10 日以内至市出入境管理局办理登记手续。不按时办理，将受到处罚。

上海对外经贸大学

二零一五年九月